

证券代码：870490

证券简称：星亚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州星亚高新塑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 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及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州星亚高新塑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未能在2019年4月30日前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5月6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直至按照规定披露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后恢复转让。公司已于2019年5月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被暂停转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于2019年5月20日、2019年5月31日及2019年6月1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2019-010、2019-011）。

截止2019年6月28日，公司未能按规定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公司已于2019年6月28日、2019年7月12日及2019年7月2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及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2019-014、2019-015），于2019年8月1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及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补发)(公告编号：2019-016)。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并存在公司股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终止挂牌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州星亚高新塑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同时，公司已指定卢丹亚负责应对投资者诉求，做好投资者的解释沟通工作，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广州市从化江埔街从樟一路 1088 号

公司联系人：卢丹亚

联系电话：13802950610

电子邮箱：gzxylady@163.com

主办券商联系人：余雪阳

联系电话：010-88335220

电子邮箱：yuxueyang@kysec.cn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星亚高新塑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6日